



# 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111 號 8F-1  
公會網址：<http://www.taipeihouse.org.tw/>  
電子郵址：[taipei.house@msa.hinet.net](mailto:taipei.house@msa.hinet.net)  
聯絡電話：2766-0022 傳真：2760-2255

**受文者：**各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北市房仲立字第 10317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來函有關近來市民常反映房仲業者於本市定著物（如：電桿、建物等）張貼售屋廣告及人行導、地面上放置廣告三角牌一案，轉發會員公司，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3 年 12 月 12 日北市環三安字第 10338582901 號函辦理。
- 二、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函文詳如附件。

正本：各會員公司  
副本：

**理事長 郭子立**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11070  
台北市基隆路1段111號8樓之1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東北區7樓  
承辦人：蔡明翰  
電話：(02)2737-1303  
傳真：(02)2738-3202  
電子信箱：la-a61006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  
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三安字第103385829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近來市民常反映房仲業者於本市定著物(如：電桿、建物等)張貼售屋廣告及人行道、地面上放置廣告三角牌一案，請轉知規範所屬，請 查照。

說明：近來本局常接獲市民反映房仲業者於本市人行道及地面上隨意放置廣告三角牌，除破壞市容景觀外亦可能造成市民行走時易遭絆倒，請 貴會宣導及約束所屬會員勿任意放置廣告三角牌，應改以網路及電子方式進行宣導，若經查獲本局將依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處新臺幣1,200元至6,000元罰鍰及依『電信法』辦理停話，本局並已本府地政局合作，違規售屋廣告經地政局查處如違反『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最高將可處新臺幣30萬元罰鍰；另如因此造成民眾傷害，則可能涉及損害賠償之民、刑法問題，不可不甚，請宣導旗下會員利用網路、報章雜誌、電子媒體等合法管道進行宣傳。

正本：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局長 吳 盛 忠